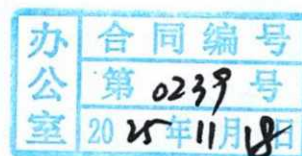


物业管理服务协议



协议编号：

甲方：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61000043520394XK

联系人：朱中平

联系电话：62288428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五路 21 号

乙方：陕西盛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610113311047252J

联系人：管雅沙

联系电话：13259980819

联系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太华北路 415 号华远锦悦 4 号楼 2 单元 1805 室

鉴根据《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局办公区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采购合同》及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12 月 12 日第 6 次后勤改革工作小组会议纪要，双方在平等、自愿、公平、诚实信用的基础上，就物业服务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第一条 物业概况、服务范围与内容

（一）乙方为甲方下属单位提供以下物业服务：

1. 保洁服务：包括公共区域（大厅、走廊、楼梯、卫



生间等)的日常清洁、垃圾收集与清运、定期消杀等。

2. 维修维护：包括公用设施设备（如照明、水电等）的日常巡检、报修受理、小修急修（不含材料费或另计）及配合专业单位进行维修。

（二）其他服务内容及服务标准要求同《陕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25 年局办公区域物业管理服务项目采购合同》。

第二条 协议期限

本协议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止，为期一年。协议期满前一个月，如双方均无书面异议，本协议自动续期一年。

第三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

1. 费用总额：物业服务费用每月总计为人民币[肆万伍仟捌佰元]整（¥ 45800）。

2. 支付方式：甲方按月度支付服务费。乙方应于每个缴费周期开始前 5 个工作日内，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法发票。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以银行转账方式支付当期费用。

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有权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监督、检查，并提出整改意见。

2. 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物业服务费用。

3.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物业服务用房及水电等支持（费

用承担方式另议)。

4. 协助乙方处理与本物业服务相关的公共性事务。

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

1. 有权按照本协议约定收取物业服务费用。

2. 应按照本协议约定标准提供专业、安全的服务。

3. 乙方应自行配备服务所需人员、工具，并负责其员工的工资、保险、安全培训及管理，工作中发生的一切人身伤亡及财产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，因甲方或其下属单位导致的除外。

4. 接受甲方的合理监督与建议，及时整改不合格服务。

5. 应对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信息予以保密。

第六条 争议解决

因本协议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任何一方均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第七条 其他

1. 本协议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约定，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本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3.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4. 本协议如有任何部分无效并不会导致本协议其他部分或全部无效。一旦有任何部分被认为无效，则其他部分仍



应被充分履行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（盖章）：陕西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

法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19年11月18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陕西盛远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法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2019年11月18日

